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编号：2021-021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询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发生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询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股票于2021年11月30日至12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其他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申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日